

焦村学区 2019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宁县财政局《关于深入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本着“深度拓展、提升质量、公平公正、着力实效”的工作原则，我单位对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现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概况

焦村学区 2019 年下辖六年制小学 18 所，教学点 11 所，中心幼儿园 1 所，民办幼儿园 4 所。全镇共有在职教职工（工资表）251 名，小学生 2555 名，设 135 个教学班，幼儿 1249 名，设 45 个幼儿班（其中公办幼儿园 771 名幼儿，设 28 个班，民办幼儿园 478 名，设 17 个班）。

（一）单位主要职能

1.主持负责学区全面工作，把握学区改革与发展的大政方针，制定学区近、远期工作规划。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2.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及有关教育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上级管理部门的指示精神和工作任务。

3.抓好学校领导班子和职工队伍建设，全面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临时性工作任务，做好管理、协调和指导工作。

4.机构情况：机构较 2018 年无增减变动。

5.人员情况。2019 年本单位编制人数 242 人，实际在岗人数 251 人。

6.资产管理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内控手册制度和流程执行采购、验收、管理、处理。对购入资产进行登记管理，指定使用人、管理人，存放地点，统一录入资产管理动态系统，对需处置的资产，找出原始发票凭证，填写处置表，手续齐全，交业务管理员审核，领导审批，交资产资源股审批，会计帐务处理，系统下帐处理。2019年末财政应返还额度为545677.47元，固定资产原值15363540.24元，固定资产折旧8203708.83元，固定资产净值7159831.41元。无形资产原值17160元，无形资产累计摊销11154元，无形资产净值6006元。截止2020年六月份，焦村学区资产净值总计为7100346.99元。其中土地房屋资产净值4662793.47元，通用设备资产净值885128.48元，专用设备资产净值为174436.1元，图书479643元，家具、用具资产净值为892482.94元，其他无形资产净值5863元。

（二）项目资金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2019年收入3600.9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89.51万元，非税收入收入11.45万元，2018年营养餐结转602063.57元，免保教费经费结转5044.94元，义保经费结转347173.31元，三区支教专项结余23004元。2019年度支出3642.45万元。

1.基本支出1160.24万元，（人员经费支出2975.28万元；公用经费支出41.4万元；非税收入支出11.45万元）。

2.项目支出637.21万元（其中三区支教4.1万元，寄宿生补助21.875万元，营养餐211.51万元，义保经费259.25万元，保教费140.47万元）。2019年年终结转54.44万元（营养餐结转35.49万元、预拨2020年学前幼儿免保教费13.5万元、免保教费结转0.29万元，义保经费结转5.16万元）

二、项目资金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2019年我单位所有财政性资金、项目资金都纳入绩效管理的范围。各项开支严格执行预算，控制成本，开源节流，每一分钱的使用都有它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促进学校教育教学各项活动的开动，提升质量，学生学习生活的环境得到极大的改善，教师的生活环境也得到了相应改善。对各项资金均进行制度化管理，按规划组织实施，保证了各项资金使用的真实、合法、有效，提高了资金的使用率。保证单位的高效运转；确保各项决策部署得到有效落实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也取得了发展的可持续性、长效性。

（一）基本支出：本年度基本支出 1160.24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2975.28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41.4 万元；非税收入 11.45 万元）。本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接待费为 0 元。

（二）项目支出：2019 年我单位项目支出项目支出 637.21 万元（其中三区支教 4.1 万元，寄宿生补助 21.875 万元，营养餐 211.51 万元，义保经费 259.25 万元，保教费 140.47 万元）。2019 年年终结转 54.44 万元（营养餐结转 35.49 万元、预拨 2020 年学前幼儿免保教费 13.5 万元、免保教费结转 0.29 万元，义保经费结转 5.16 万元）

1.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41.4 万元（已于 2019 年底全部支出），保证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转，提高了教育教学质量，社会反响较好。

2.学前教育幼儿免保教费补助资金 140.47 万元（已于 2019 年底全部支出），涉及全镇 24 所小学附设幼儿园、一所中心幼儿园、四所民办幼儿园的保教保育工作，极大地促进了焦村镇幼儿教育的发展，

确保了幼儿教育的有序开展。

3.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2019年秋季 21.875 万元，惠及学生 757 人，2020 年春季 15.6 万元，惠及学生 624 人（已全部支出），主要资助农村精准扶贫户子女、残疾单亲家庭子女、低保孤儿及特别困难家庭子女生活补助，给许许多多的家庭、学生带来了惠民惠农的好政策、有效解决了许多家庭孩子读书的困难，极大地赢得了焦村镇各学校、家庭、社会的赞誉。

三、项目资金支付绩效自评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除焦村小学、坳马小学外，其余学校无炊事员编制，故而学校聘请炊事员，导致日常经费开支增加。加上义务教育均衡验收，致使学校经费预算不足。

（二）、由于学区、学校报账员都不是经过专业会计培训学习，对财务数据专业理解能力不强，个人财务业务水平不高，对财务工作精细化做的不够细致突出。

（三）、义保经费、营养餐、寄宿生补助、免保教费等项目资金因项目完成进度慢，项目未进行结束等各种原因，有时候出现跨年支付的情况，从而给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带来了一定的影响。

四、绩效自评需改进的措施和有关建议：

1.争取足额财政投入，现在财政投入只是保教育事业的基本运转，距离满足教育优质高速发展要求还较大。

2.加强业务人员能力，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3.定期开展项目资金支出工作督查，促进各校顺利、规范、科学支付各类项目资金，提高学区整体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